

采购项目名称：李白河校区谈话室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N5100012022002243

采购项目资格审查表（小组）

采购包号：1

评审日期：2022-11-07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审查内容			是否通过审查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为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和专业要求	1.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3.符合《安全生产许可证》规定；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1	四川鑫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2	天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3	四川科新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4	四川展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x	√
5	四川大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
6	四川冠万科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x	√
7	江西瑞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8	甘肃峻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x	√

评审意见：四川展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峻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冠万科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中小企业

声明函填写数据与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不符，资格响应无效。
评委签章：

制表时间：2022年11月07日13时33分

胡明 郭 江泽

采购项目名称：李白河校区谈话室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N5100012022002243

采购项目符合审查表（小组）

采购包号：1

评审日期：2022-11-07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审查内容		是否通过审查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	是	否
1	四川鑫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2	天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	√	√	
3	四川利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4	四川大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5	江西瑞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评审意见：无

评委签章：

胡明 郭 江泽

制表时间：2022年11月07日15时45分

采购项目名称：李白河校区谈话室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N5100012022002243

采购项目评分汇总表

采购包号：1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汪萍	彭世刚	李雨丰	评审总得分	评审得分（平均分）
1	四川鑫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00	86.00	86.00	258.00	86.00
2	四川大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33	81.33	81.33	244.00	81.33
3	江西赣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22	74.22	74.22	222.67	74.22

评审日期：2022-11-07

说明：评审得分 = $(A1 + A2 + \dots + An) / n$ ，A1、A2、……An分别为每个评审小组成员的打分，n为评委人数。

评委签章：



制表时间：2022年11月07日17时30分

十四、响应文件评审情况

通过资格检查5家，未通过资格检查3家（详见《资格审查报告》）

通过符合性检查4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1家（详见《符合性审查报告》）

十五、参加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元)
江西瑞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7,000.00
四川鑫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32,500.00
四川大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4,900.00

十六、未允许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供应商名称	原因
四川展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展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数据与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不符，资格响应无效。
四川冠万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冠万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数据与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不符，资格响应无效。
甘肃峻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峻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数据与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不符，资格响应无效。
四川利新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评审条款“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天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报价超时未响应，超时供应视为主动退出的无效供应商

十七、最后报价审查情况

通过最后报价审查3家，未通过最后报价审查1家（详见《采购项目最后报价审查表》）

十八、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是否需要终止

否

十九、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的磋商小组推选彭世国同志为组长，主要负责协调磋商小组成员之间的事务性工作，牵头与采购单位交涉相关事宜、执笔撰写评审报告等。

磋商小组成员阅读领会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根据载明的评审办法、评分方法和标准对各参加最后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独立进行评审打分，按照供应商综合得分（见附表）从高到低的顺序，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供应商名单列表

成交候选人顺序	投标人名称	最后得分（平均分）	最后报价(元)
1	四川鑫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00分	732500.00
2	四川大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33分	744900.00
3	江西瑞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22分	747000.00

二十、最后报价是否修正

否

二十一、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特说明如下：

无

二十二、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四川利新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符合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符合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及清单说明的要求。当供应商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下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的。”的规定。

磋商小组：

制表时间：2022-11-07 17:35:30